

证券代码： 002572

证券简称： 索菲亚

公告编号： 2025-019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索菲亚”）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及日期

2024年12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应当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由于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自以上文件规定的施行日期开始执行。

2、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采用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自施行日期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